

花蓮縣政府 111 年度勸募許可文件

項 目	內 容
案 件 年 度	111 年
申 請 單 位	財團法人臺灣省花蓮縣基督教宣教士差會
勸募活動名稱	我愛花蓮、花蓮加油
募 款 用 途	活動成本、附屬花蓮畢士大教養院服務對象支持服務費用(含教具、輔具、設施設備、日常生活所需等)。
勸募活動時間	自核定日起至 111 年 10 月 31 日止
核准勸募文號	中華民國 111 年 7 月 20 日 府社助字第 1110137375 號函
預 募 財 物	總計約新台幣 90 萬 3,600 元
實 際 金 額	新台幣 74 萬 9,726 元